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子宏
電話：(08)7320415轉3615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059@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28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0509687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364184_10509687600_1_1364184_10509687600_2.docx)

主旨：檢送「105年度提升國民小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師關鍵能力實體課程研習實施計畫」，請確實依計畫說明薦派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05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及萬巒國小105年3月23日屏巒國小教字第1050001199號函辦理。
- 二、本年度辦理場次為：
 - (一)第一場：105年7月05-06日（星期二-三）。
 - (二)第二場：105年7月12-13日（星期二-三）。
 - (三)第三場：105年8月09-10日（星期二-三）。
 - (四)第四場：105年8月16-17日（星期二-三）。
 - (五)請各校依分配名額薦派教師參加，超額薦派者將暫列備取，由承辦學校視報名情形決定是否錄取，相關說明請參閱附件實施計畫。
- 三、依課程綱要規範「綜合活動學習領域之實施，各校應遴聘具有本學習領域理念與知能之專長師資擔任之。綜合活動



學習領域課程專長教師應具備本學習領域關鍵能力」，爰此本府已持續辦理關鍵能力實體課程研習6年，預計於106年度結束時，本縣綜合活動學習領域由具備上述條件專長師資擔任的比率達100%。

- 四、各校可透過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的研習紀錄，掌握已完成關鍵能力36小時研習（含線上課程21小時、實體課程15小時）的人數，並於課務編配時依專長排課，本府將於9月份追蹤瞭解各校安排的授課師資完訓比率。

正本：各國小、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2016-03-28
交10:58:27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